采购项目招标采购公告及文件审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	3	[河县卫生健康	兼局农牧村健康扶贫	讨设备采购项	E .
采购形式	政府集中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预算	135.5 万元
采购人名称	夏河县卫生	上健康局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	诚投项目领	管理有限公司
评标委员会 组建方案	招标人代表: 1人 专业类: 4人		读判、询价小组 组建方案		
招标采购公告指 定发布媒体	甘肃政府	于采购网	甘南藏族自	自治州公共资	原交易网
供应商资质 (资格)条件 及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 (2)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本表面对定资格: 《次海》型具件人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第12 医类固定器被采取项目,须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书》(1500年)。				

附件: 1. 本采购项目委员员理协议书记书

- 2. 本采购项目主要技术参数及分项预算表 (需加盖采购人公章);
- 3. 拟发布招标采购公告 (需加盖采购人及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的公章);
- 4. 本采购项目招标采购文件(需加盖采购人及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的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平宝》 与
初审意见	(公章)
采 购 人 复审意见	(大)

备注: 本表一式叁份, 采购人、州(县) 交易中心和词级致府采购办各执一份。



甘南州医药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夏河县工生健康局农牧村健康扶贫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SCT-2024 GWC00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单位: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

采购代理机构: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6日

目 录

第一章	综合说明 2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14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6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3 -
第五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37 - 37 - 37 - 37 - 39 - 59 - 59 - 59 - 59 - 59 - 59 - 59
第六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 59 -
附件一: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附件二: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
附件三: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附件四: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甘财采「2022〕16号文件

第一章 综合说明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农牧村健康扶贫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v.jv.gnzrmzf.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5月14日09:10分(北京 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SCT-2024-GNYC001

项目名称: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农牧村健康扶贫设备采购项目 00469101

预算金额: 135.5万元

最高限价: 135.57

采购需求: 农牧村健康 及备了数字化高频移动式 X 射线机 3 台)。(具体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国内产品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以内。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 (1)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 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
- (2)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 投标。

-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根据甘财采[2022]16 号文件《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 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
-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 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
-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 经营备案凭证: 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采购项目,须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 100469 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时间: 2024-4-24 4

地点: 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nzrmzf.gov.cn)。

方式: 免费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4年5月14日09:10分(北京时间)

地点: 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开标厅和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①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gnzrmzf.gov.cn/f

- ②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 http://www.ccgp.gov.cn/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

地 址: 夏河县拉卜楞镇人民西街 68号

联系方式: 0941-71228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甘肃省甘南州合作市通钦街道合馨佳苑 3 单元 1202 室 400469

联系方式: 0941-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拉毛

电 话: 0941-7122810

二、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编号	GSCT-2024-GNYC001
2	招标项目名称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农牧村健康扶贫设备采购项目
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
4	采购人	采 购 人: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 地 址: 夏河县拉卜楞镇人民西街 68 号 联 系 人: 拉毛加 联系电话: 0941-7122810
5	代理机构	名 称: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建筑
6	采购项目预算	总预算: 壹佰叁拾伍万伍仟元整(Y: 1355000.00 元整)
7	最高限价	总预算: 壹佰叁拾伍万伍仟元整 (Y: 1355000.00 元整)
8	招标文件获取 截止时间	2024 年 4 月 29 日 23:59:59 时 (北京时间)
9	对招标文件提 出质疑期限	招标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10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	投标保证金	0元,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文件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5 - <u>0941-8239993</u>

		□是
		集合时间:
		集合地点:
12	现场勘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勘查。
	公告发布媒体	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13	及期限	期限: 五个工作日(即投标登记期限)
14	投标有效期	90 天
15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6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其他	1. 持振文傳获取时间: 2024-4-24 至 2024-4-29,每天上午 00:00 至 12500、下午了:00 至 23:59 时。(北京时间) 2. 社 公 可 通 过 甘 南 州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网 (网 址: http://ggzyjy.gnzrmzf.gov.cn) 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 拟参与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证书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投标人确定投标的需在系统首页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 (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相关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 3. 潜在投标人自确认参加投标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随时登陆《甘南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6 - <u>0941-8239993</u>

		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关注该项目招标人(招标代理)发出的通知、
		变更、答疑等内容。
17	开标时间	2024年5月14日09:10分 (北京时间)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u>同开标时间</u> 。 2. 开标地点: 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厅(不见面开标)。 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络递交 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使用甘肃中工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 ZGSF 或. ZGTF 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网址:
18	文件递交的时间和地点	http://ggzyjy.gnzrmzf.gov.cn/f),逾期未上传到指定的网络开标系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 注意: (1) 本项中采取线上递交方式,投标人须通过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投标工具对已完成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生成。
		(2)、投标人须在开标当日开标时间到达前凭 CA 锁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
		ogin),并进入投标项目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达后未签到的投标
		人,将不允许签到并视为放弃投标。
		(3)、本项目采取远程不见面开标,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到达前登
		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7 - <u>0941-8239993</u>

		ogin),并进入参与项目等待开标。
		(4)、本项目解密开始至自动结束解密时间为30分钟,请投标人
		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
		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
		(5)、开标会议开始后,各申请人根据系统提示并凭制作投标文件
		时使用的 CA 锁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等操作。
		5. 关于投标人资质证书的要求: 因本项目采取在线开标的形式, 投
		标人无法提交含有二维码的资质资格证书复印件和无二维码证书的
		原件,特澄清如下:要求所有投标人做出《所有材料均与原件一致
		的承诺书》,承诺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真实有
		效,如果存在造假行为,应接受主管部门及其他部门依法依规给予
		的發展。投标人為将此承诺书添加到投标文件《其他资料》,并加
		盖好印章,同时将相关证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
		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以此为依据进行资格审查。
19	 资格审查	1、资格后审
13	— 贝伯里 <u>—</u>	2、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中小微企业折扣:根据甘财采[2022]16号文件《甘肃省财政厅关于
20	政府采购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对
20	扶持政策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5%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
		评审。(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中小企业预留	☑ 是 □否
21	预留方式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预留比例	100%

	其中小微企业	100%	
	预留金额	100%	
0.0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本项目	
22	领取时间	负责人缴纳代理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	
23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和联合惩戒措施	
		一、联合惩戒对象	
		有以下六种情形之一的,属于联合惩戒对象。	
		(一)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二)农资领域严重失信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三)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图 海 大	
24	联合惩戒对象和	(六)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	
24	联合惩戒措施	二、联合惩戒措施	
		符合联合惩戒对象的相关失信企业和责任主体采取以下惩戒措施。	
		(一) 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二)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依法限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和联合惩戒措施。对于被	
		司法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存在其他失信行为的个人或单位	
		(包括以失信被执行人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	
	(番日際珊 右 阳 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单位),依法限制其参与政府投资项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9 - <u>0941-8239993</u>

		目或主要使用财政性资金项目, 限制其从事土地、矿产等不动产资
		源开发利用,限制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
		限制其参与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和阳光采购活动。对失信被执
		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委员会或者招标人取消其投
		标资格(上述条款,本项目参照执行)。
		1、开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须做 1 正 1 副纸质版投标
	W 17.11	文件;
25	纸质版	2、投标文件必须与不见面开标系统上传的固化投标文件相一致;
	投标文件	3、签字盖章后邮寄或送到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甘南州办公室备
		案。
26	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投标处理办法	提供和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 参加阿一全国项 最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 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 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的投标人获得中标 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 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 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技术参数中标 注▲为核心产品)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5】299号)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	文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须知-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投标文件须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最新版投标工具制作:

一、投标人操作流程

- 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http://ggzyjy.gnzrmzf.gov.cn) 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在甘 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证书方式登录。这两 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投标人确定投标的需在系统首页招标项目中查询需 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 (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 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相关信息发送 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
- 2. 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开始和截止时间为(下载时间为 n×24 小时, n 为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要求发布招标文件的天数)。
- 3. 投标人需在甘肃中工事际官网(图址: http://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中下载投标工具包,并按照使用高求安装相关软件,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作。
- 4.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将加密的. ZGSF 或. ZGTF 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服务系统", 上传成功后自行下载验证递交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 5. 投标人须在开标当日开标时间到达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所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入投标项目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达后未签到的投标人,将不允许签到并按拒绝处理(由于控件可能被浏览器禁用,请投标人将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加入信任站点和兼容性视图),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11- <u>0941-8239993</u>

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

6. 技术支持: 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1234-34;

微信公众平台: 甘肃中工国际。

二、业务要求

- 1.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对应的开标系统完成投标过程。(投标工具下载地址: https://www.gscamce.com/download),点击新版工具选项——选择投标工具点击并下载安装,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导致否决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政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突发状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 尽早完成上传。
- 3. 开标当日,投标人工必抵达开标观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陆指定开标系统,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未按时加入系统对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 4. 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 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 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 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
- 5. 开标、评标过程中,参与远程交互的各投标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 在否决投标、澄清、质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只能是投 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答辩等类似环节需要其他人员参与的除外),投标人不 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

- 一切后果。在开标过程中,各投标人若无异议,视为默认开标全过程所有结果。
- 三、投标人主体信息要求

采用不见面开标后,投标人相关信息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信息库为依据,各投标人信息更新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并保证真实有效,各投标人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出现信息更新不及时、不准确等问题,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四、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 1. 软硬件及网络要求
 - (1)、参与不见面开标电脑须安装音响设备。
- (2)、不见面开标系统因接入开标室视频直播等功能,支持使用 IE 浏览器,请确保 IE 浏览器版本在 11 及以上,当即版本可在 IE 浏览器工具菜单下的"关于 internet explorer"子菜单中查看。
 - (3)、为更好实时查看不见面开办室现场,推荐使用 20M 及以上网络宽带。
 - 2. 开标过程注意事项
- (1)、开标当天,投标人务必于开标时间到达前登录系统,进入所投标项目,并保证联系人电话畅通。
- (2)、开标过程中请重点关注不见面开标系统互动区消息,及时查阅,并根据消息 提醒及时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
- (3)、项目进入投标文件在线解密阶段后,须在招标文件规定解密时间内使用相应的投标文件 CA 证书进行在线解密,否则将无法解密。
- (4)、为更直观了解、掌握本系统使用方法,建议在具体项目开标前先行浏览本系统相关操作手册,相关操作手册可在甘肃中工国际官网一操作指南中查看,或拨打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电话 4006-1234-34 咨询。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13 - 0941-8239993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综合说明

(一)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或服务项目采购。

(二) 定义

-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电话、联系人见招标公告。
- 3. "招标人"系夏河县卫生健康局,是指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本次招标事宜。
 - 4. "投标人"是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服务供应商。
 - 5. "供应商"是指内采购入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6. "招标文件"是**推**由招标入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 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甘肃省2020-2022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甘财采[2020]13号)。
- 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甘肃省2020-2022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甘财采[2020]13号)。
- 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甘肃省2020-2022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甘财采[2020]13号)。
- 11.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14 - <u>0941-8239993</u>

- 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8]248 号)。
- 13.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三) 合格的投标人

- 1.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有提供货物和服务能力、具备本招标文件中规定条件的 法人(详见"第二章投标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 2.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应承担招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四)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

二、招标文件说明

- (一)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综合说明:
 - 2. 投标须知:
 -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6.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需质疑、澄清的内容以书面质疑函的形式送至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答复内容将在网上公布(网址:http://www.ccgp-gansu.gov.cn; http://ggzyjy.gnzrmzf.gov.cn/f),请各投标人务必关注相关网站,发布的澄清文件,投域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澄清文件。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收到以书面的形式递交的质疑函则视为各投标人均对此项目无异议。

- 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十五天前,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及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布(网址: http://www.ccgp-gansu.gov.cn; http://ggzyjy.gnzrmzf.gov.cn/f),并以书面的形式(可传真)或邮件通知已报名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可传真或邮件扫描件)回复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需按照 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文件的要求参与投标,投标人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 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视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三)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情办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可业秘密。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符合政府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

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书面递交的形式。

质疑函递交地点: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市办公室,合作市合馨家园三单元 1202室。

(四)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投标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一) 要求

-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 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集采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集采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二)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 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 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 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 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 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 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四)投标报价

- 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 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 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 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 100469 以拒绝。
 - (五)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证明文件 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三部分,三部分须在统一目 录下按顺序标明页码统一编排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在"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 系统(V2.0) (网址: http://ggzviv.gnzrmzf.gov.cn/f)"中上传提交。

- (1)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附后);
- (2) 须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须提供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附后):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 投标人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7)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企业可提供企业财务报表)和2024 年4月及以后开户行资信良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8) 依法纳税: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2024年任意三个月或一个季度的任意一项税种 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9)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 须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 据凭(证),若为免缴社保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10)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 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 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登记成功后在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显示网站时间的截图和完整的企业信用报告);
- (11) 投标人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网上查询结 果为准(投标登记成功后登录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须提供显示网站时间的截图):
 - (12)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格式附后)

资格证明文件的内容要求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投标文件格式完全相应招标文件要 求,并且正本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或加盖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无效,所涉及原件须真 实有效。

- 2. "商务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商务偏离表(格式附后);
 - (2) 投标函(格式附后);
 - (3) 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相关材料(格式附后);
 - (4) 开标一览表(格式附后);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文件中所有报价均应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 投标总报价应等于项目实施所有费用之和,不能在投标总报价之外还有其他费用出现。 根据招标要求规定的内容和责任范围,供应商应对全部招标范围内的内容进行报价,报 价还应包括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 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予支付。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供应商应根据以上要求及服务技术要求进行合理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5) 投标报价表(格式附后);
- (6) 公司业绩一览表(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为准);
-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和说明的其它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3. "技术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格式附后);
 - (2) 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自拟);
 - (3) 优惠条件承诺书;
 - (4) 售后服务承诺书
- (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和说明的其它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74:691001

- (四)投标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 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严格按照规定的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并标明页码合订成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审专家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或"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 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接受招标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3.《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20 - 0941-8239993

4.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的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不实,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会导致投标被拒绝。

(五) 投标有效期

- 1. 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 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 接受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投标文件。
 - (六)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投标文件的正本高力和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法人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在投标文件上应答字处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

- 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一)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V2.0) (网址: http://ggzy.jy.gnzrmzf.gov.cn/f),逾期不予接收。

- (二)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人。
 - 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后,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 4. 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 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三) 无效的投标文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 以非认可的电讯形式投送的投标文件:
- 3. 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 4.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5. 投标文件无法区分正副本、未逐页签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资格声明函等填写 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 6. 投标文件的资格证件无法辩禁, 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7.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致使无法确认投标人的投标资格的;
 - 8.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9. 投标人的报价低于成本价或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的,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 10. 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行为的。
 -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22 - 0941-8239993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同一地址固化或者同一地址上传的。
- 五、开标、评标、定标

(一) 开标

- 1. 招标人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按程序组织开标会议。
- 2. 开标活动通过网络递交,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使用甘肃中工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 ZGSF 或. ZGTF 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 服务系统(V2.0) (网址: http://ggzy.jy.gnzrmzf.gov.cn/f),若在开标时间前没有 上传已固化的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上传加密投标文件时,请直接填写投标单位 全称即可。不得添加任何特殊字符、符号等,若因特殊字符、符号等因素导致投标文件 04691001 损坏或打不开,后果自负)。

(二) 评标原则

- 1. 根据符合采购需成 质量和服务等要求, 先审查资格证明文件, 若不具备资格, 和商务文件不予评审,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即终止其参与投标资格,
 - 2.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及政策。
 - 3.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

- 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 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 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 时间、方式指派投标代表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说明或 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 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3 -0941-8239993 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在开标评标期间,招标人或评标专家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六、授予合同

- (一)开标结果: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招标人提交经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的评标报告,并按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 (二) 中标通知和合同授予
- 1. 中标通知书: 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设备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 2. 签订合同:中标入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有 合理证据证明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承诺的内容不能实质响应的,招标人有权拒签合同。
- 3. 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定合同,并交招标人审核备案。
- 4. 中标人不遵守投标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投标文件的内容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同时,招标人将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 5. 合同签约后即为招标结束。投标文件一律不退。
- (三)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依据《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
 - (四) 联系方式: 所有与招标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

<u>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24 - 0941-8239993

地 址: 夏河县拉卜楞镇人民西街 68号

联系方式: 0941-7122810

2. 采购代理机构: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甘肃省甘南州合作市通钦街道合馨佳苑 3 单元 1202 室

联系方式: 0941-8239993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货物需求:

序号	招标参数和性能要求		
— ,	基本要求		
1		圣,运输方便。不单单能满足医疗机构常规 青防控、野外作业、抗震救灾等急救医疗 X	
2,	采用快装快拆设计,整机可拆分为 X 光机头、平板探测器、笔记本、 支架系统四部分,可通过任意车辆运输,灵活方便。		
* 3、	投标产品制造商具备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0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0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书,提供证书证明		
=	技术参数要求 ************************************		
1	便携移动 X 射线机		
1. 1	标称功率	≥5kW	
1. 2	输入电源要求	AC220V	
1. 3	管电压范围	≥40~110kV	
1. 4	管电流范围	≥32~100mA	
1. 5	曝光加载时间范围	≥10~6300ms	
★ 1.6	最大电流时间积	≥315mAs	
1. 7	X射线管标称管电压	≥110kV	
1.8	X射线管焦点	≤0.6/1.8mm	

	T	
1.9	X射线管热容量	≥56kHU
1. 10	Lcd 液晶触控屏	具备
2	平板探测器	
2. 1	材质	非晶硅整板
2. 2	闪烁体材料	碘化铯
★ 2.3	探测器尺寸	≥43×43cm
2. 4	采集矩阵	≥3072×3072
2. 5	像素尺寸	≥139 µ m
2. 6	数据传输	2.4G 和 5G IEEE802.11 a/b/g/n/ac
3	机架	0169/100
3. 1	便携 X 射线机距离地面最	1600mm
	大距离	
3. 2	便携X射线机距离地面最	≥350mm
	小距离	
3. 3	折叠臂可旋转角度	≥90°
3. 4	垂直调节距离	≥150mm
3. 5	在 X-Z 平面内角度范围	≥-90° ~60°
3. 6	在 Y-Z 平面内角度范围	≥-20° ~120°
4	胸片架	
4. 1	胸片架平板探测器距离地	< 200mm
	面最小距离	<300mm
★ 4. 2	胸片架平板探测器距离地	≥1600mm,以注册检验报告为准
	1	·

	面最大距离		
4 2	适配规格	可适用平板探测器规格为17" X17"、	
4. 3		14" X17"	
5	图像采集工作站		
5. 1	屏幕尺寸	≥14 英寸	
5. 2	类型	彩色液晶显示屏	
5. 3	操作系统	Win10	
5. 4	处理器 (CPU)	≥15	
5. 5	内存	≥8G	
5. 6	硬盘	≥1TB(机械)+128G(固态)	
5. 7	图像采集功能		
5. 7. 1	自动从医院、KAS系统或者RIS系统获取患者信息或者建立本地病历		
5. 7. 2	多体型选择、自动APK联动及自定义参数设置		
5.8	图像处理功能		
5. 8. 1	自动窗宽窗位调整、ROI 窗	育宽窗位调节、灰阶变换,单幅或者多幅图	
5. 6. 1	像并行显示		
5. 8. 2	图像缩放功能:最适合图像,放大、缩小、局部放大、实际大小		
5. 8. 3	图像翻转:左右翻转、上下翻转、90°翻转;		
5. 8. 4	图像滤波:降噪程度、骨髓	洛层次、组织细节、对比度等;	
5. 8. 5	标注功能:文本标注、箭头	上等多种标注及删改;	
5. 8. 6	图像测量:直线测量、角质	度测量、矩形测量;	
5. 8. 7	图像调整:窗位增益、窗宽	宽增益、灰度拉伸、负片反转、锐化、增强	

	力度等。
5. 8. 8	其它功能:图像移动、标注选择、图像裁剪等功能
5. 9	图像管理功能
5. 9. 1	DICOM 功能及数据库管理:系统支持标准的 DICOM3.0 功能,可将数据
	传到其他的医学影像工作站。
5. 9. 2	多种胶片打印功能:支持多种尺寸的胶片打印方式;
5. 9. 3	具备多介质存储功能: U 盘、移动硬盘等
5. 10	病例管理功能
5. 10. 1	可以存储、检索、查询病历,还可以对病例进行删除、清理、浏览
5. 10. 2	打印诊断报告功能:增加了打印诊断报告功能,系统内置诊断报告模
	板和知识库可输出图数一体化报告
5. 11	远程联机维护功能,可实现系统软件升级及排障
5. 12	具备智能剂量控制功能,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 5. 13	具备剂量监控 EI 系统,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证明
5. 14	具备图像稳衡控制系统,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证明
三	设备配置
1	便携移动 X 射线机(含限束器、X 射线管) 1 套
2	平板探测器 1套
3	机架 1套
4	胸片架 1套
四	其他要求
★ 1	设备集成远程会诊平台系统(以下简称平台系统),可以开展远程会诊

	工作,方便外出检查诊断使用,要求该平台系统需具备单独远程会诊
	系统注册证,并与 DR 设备同一品牌(提供系统注册证证明)"
2	该平台要支持我院其他放射设备接入并开展远程会诊操作
3	该平台要支持患者电子胶片功能(并提供相关资质证明)
★4	云平台等级保护:云平台要具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 2.0 三级或以上级
	別备案,并与设备同一品牌,提供备案证明。
★ 5	为保证投标产品性能优异,所投产品制造商入选中国医学装备协会第
	一批优秀国产医疗设备产品目录的制造商,并提供目录证明



二、总体要求

- 1) 投标人应就其所提供的设备提供总体性说明:
- 2)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 3) 中标品种合同期内按中标价供货;如涉及国家发改委及政府价格下调品种,需依据国家发改委及政府价格进行相应下调;
 - 4) 投标的产品质量和包装质量均应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相关质量要求;
 - 5) 供货产品的包装、说明书和标签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 6) 投标人中标后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确保最新生产批号,不得提供即将过期的产品;
 - 7) 中标产品需随货提供产品的相关合格证件;
- 8)对于投标人中标后提供的产品达不到以上所述,招标方有权单方拒绝按招标量购进,取消其以后投标**资格**,并保留造斥权利。。

三、销售服务和技术支持的要求:

售前保障

培训:设备到达夏河县卫生健康局指定的交货地点后,由采购方规定培训时间,供应商对设备的具体使用人员免费进行集中培训,时间至少为2天。

售后服务

- 1)设备到达夏河县卫生健康局指定的交货地点后,由供应商联系工程师对其进行 现场安装、调试,由已参加培训的技术人员在工程师的指导下进行设备操作;能熟练操 作后,对所有操作人员颁发合格证书,并建立操作人员档案,采购方和供应商各存一份, 便于日后的管理。
 - 2)供应商主动向采购人及有关技术人员提供关于正确使用设备的指导。
- 3)供应商要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设备保修期限要求为1年。在保修期内,如有 域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1- 0941-8239993

任何质量问题,联系供应商后,供应商应及时联系工程师对设备进行免费维修,保证设备能够正常使用。售后服务不能达到承诺要求,延误使用的,将记入甘南州招标采购不良记录,在以后的招标中取消其投标资格。

- 4) 在保修期内接收到设备发生故障的通知,要求在4个小时内作出响应,48个小时内赶到现场解决问题;
- 5)每6个月,要求派遣责任工程师巡访客户,做一些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并与采购人有关技术人员交流设备使用的相关事宜;
- 6)在保修期后设备配件损坏,保证全部配件以出厂价提供给用户,双方协商保修期过后的维修方式,尽最大力度支持用户自身的维护,以减轻用户的负担。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夏河县卫生健康局农牧村健康扶贫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GSCT-2024-GNYC001)招标结果,甲、乙、丙三方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编号: GSCT-2024-GNYC001
- 二、签订地点: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
- 三、草拟时间: 2024年 月 日

四、合同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GSCT-2024-GNYC001号)招标文件的规定,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1、货物品名、规格、数量等信息详见供货需求一览表。
- 2、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 3、运输要求:不论采取何种运输形式,供方均需将货物运输到采购方指定的位置。

五、招标文件,招标结果表,合同所附供货需求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需求一览表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和招标结果表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和招标结果表为准。

六、合同金额: XXXXXXXXX 元 大写 (XXXXX 元)

七、一般条款: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并为正规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因 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乙方负责。
 - 2、乙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 3、甲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 4、乙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使用说明、运输清单、产品合

0941-8239993

格证等。

- 5、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保证无假冒、伪劣,否则,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 乙方承担,并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 6、货款由甲方(夏河县卫生健康局)支付,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额50%货款,设 备安装调试提交全部材料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45%,余款满一年后付清。乙方 凭采购合同向甲方供货, 未见合同供货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 7、违约责任: 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 如不能, 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 失由乙方负责。甲方将根据乙方实际违约情况没收其履约保证金,且上缴国库。情节严 重的,将取消乙方参加甘南州政府采购资格。
 - 8、质量验收:
- (1) 到货验收应当在7个配作日内完成,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 字样。
- (2) 甲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 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3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 验,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可通知乙方停 止供货,解除合同。

八、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 1、交货时间:产品于签订供货合同之日起30日内供完所有货物。
- 2、交货地点: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指定地点
- 3、验收单位: 夏河县卫生健康局
- 九、经济责任:
- (一) 乙方责任
-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4 -

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10%的违约金。

- (2)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每延误一日,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5%的违约金。
- (3)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甲方、丙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 (4) 乙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尺寸大小负责包换,不视为质量问题)货物超过合同总量的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二) 甲方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虚负或拒绝收货,应向乙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十、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合同法》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 十一、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解决。
 - 十二、其它未尽事宜由甲方、乙方、丙方协商约定。
- 十三、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及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均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招标代理机构及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其余一份由采购人送夏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备案。

此页无正文

甲方(采购人):(章) 乙方(中标人):(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丙方(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采购项目负责人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联系电话:

日期: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资格声明

1、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地 址:
成立和注册日期:
主管部门:
单位性质:
主要负责人:
职工人数:(其本.技术人员)
最近单位的主要财务情况(到2023年12月31日止)
注册 (开办) 资金:
长期负债:
短期负债:
2023年营业收入:
2023年利 润:

2、最近二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 份 总额

<u>4</u>	2022年			
4 <u>4</u>	2023年			
3、	投标人最近	二年(2022. 4.	1——至今)法律纠约	分情况
时	间	案 由	涉及金额	是否办理结束
	(女	口有作假,按无	效投标文件处理。)	
4、	其他情况:			
	就我们所知	,兹证明上述声	明是真实的、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资料和数据,
我们	同意遵照贵力	方要求出示此证		10010
	受权代表签号 受权代表的F			
1	又仅入了人人公司了口	中侧于 件灶石:		

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或传真号: _____

公 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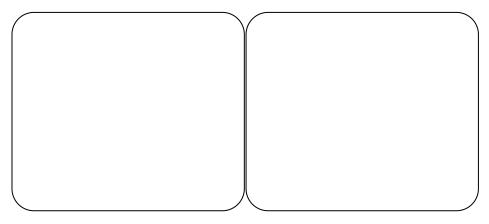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姓名)系	(投标人名	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	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	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公开	·招
标项	项目)投标,招标编号:,	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	澄清、	说
明、	、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	同和处	:理
有关	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90 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100		
		法定代表人: 托代理人: 份证号码:			
委扣	任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图参加贵方组织的
标编号:)的投标活动,	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
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	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	叩专业技术能力;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系	条件;
(四)我公司已完全了解本招标文件	井中规定的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
同时,我公司具有厂家技术支持,服务均	培训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保证书。
如违反以上承诺,不公司原承担实	刀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5)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项目(招标编号:)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	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	本公司
保证	正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	评标委
员会	会成员行贿。	
	二、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取消	投标资
格的	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三、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供货、技术人员培训及其辅	i助服务
均由	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	本公司
愿意	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甘南州行政辖区	内的政
府采	采购招投标活动一至工作。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6)、所有材料均与原件一致的承诺书

致:	诚投项目管	理有限公	六司				
	我公司		_自愿参加,_		_项目(扌	沼标编号:_)
投材	示活动,承诺	吉在此次 打	设标活动中提	交的所有证书及	设证明材料	料均与原件-	一致且真实有
效。	如有违反,	我公司愿	[接受财政部]	7及其他有关部	门的一切] 处罚。	
	特此承诺!						
			०ल पुढे ह	2048	910	31	
			次 企	第 拉标 /		(羊角/6)	÷)

_____年___月___日

(7)、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本供应商现参与	项目(招标编号:)的采购活动,在参
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	E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 - - - - - - - - -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	员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	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8)、供应商诚信经营和履约承诺书

我公司______(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 招标(采购)文件,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现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 一、我公司保证在该项目招标前,未向采购人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论证等任何服务。
- 二、我公司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和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供应商的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 三、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质量。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均为原厂正品,确保售后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不打折扣,不降低服务质量,并保证做到以下几点:
 - (一) 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谋取中标:;
 - (三)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搞串标围标谋取中标;
- (四)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四、若中标,我公司严格按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诚信履约,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 于采购结果的合同,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及相关服务质量, 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

五、我公司保证,若有违反以上承诺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不良记录,并通过政府采购媒体通报,在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活动等处罚;如已中标(成交)的,取消中标(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商务文件

(1)、商务偏离表

投标人	夕称	(单位公章):	
JX インハノハ		(平) エム 早 / 「	ē

招标编号:

X/\(\mathred{n}\)\(\mathred{n}\)	(石柳(平位公草):	1日小が細 つ: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1001				
	Out of F	169/10				
	《	A AU				
	3000Tag18800	00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_

(2) 、投标函

致: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夏河县卫生健康局农牧村健康扶贫设备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招标编号:_____】,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1_份、副本_1_份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保修任务,履行招标文件中对中标单位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 1、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 不明事项。
 - 3、我方同意提供最近可能要求的方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产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承担责任和义务。
-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90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 6、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

户 名:

账 号:

8、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

邮编:

电 话: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3)、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相关材料

本部分内容,不享受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可不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应对递交文件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依法追究其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依项目类型选择填写,不享受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可不填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u> <u>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 <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4)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61001		
3			が食糧を	- 1 49	0400		
投标总:	报价	(大写)_		100,			Ĩ.

备注:报价应包括所有货物/服务的价格、税金及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

(5)、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i>></i>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100		
3			が、管理があり	614004			
其他(包	上括货物的装	卸、运输、税金等费用	大多	20,7	元整; ¥:		
投标总报	ł 价	(大写)	0070018	元整;	Y:	元。	

1010101	()/ /) // 	
+/L+ \ \\ \\ \\ \\ \\ \\ \\ \\ \\ \\ \\ \\	(単位公章)	
**** N		•
1 2 4/1 1 / 1 1 1/1/1		

(6)、公司业绩一览表格式

(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单位	使用单位电话	合同金额(人民币)	签订日期
				00,	
		and the same	00469		
	180	(A)	1400		
	The state of the s				
	£6	2000TOOLBEAD	00		

投标	人名称	(单位公司	章):		
法人	或其授	权代表(多	签字):		
日	期: _	年	月		

第三部分、技术文件

(1) 、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

投标儿	く タ 称	(单位公章)	•
コメルいノ		八十四ム年/	ě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4
		169100	
	然為管理家	1,40040	
		A	
	*20001001884	00.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_

(2)、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自拟)



(3) 、优惠条件承诺书

致:

经仔细阅读你们的招标文件,对所投标项目向贵单位特作如下优惠条件承诺:

- (1)
- (2)
- (3)

.....

特此承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4)、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应仔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并填写下表:

售后服务承诺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 (可附宣传材料)

投标人(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 (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人员简历: (姓名 售后服务工作经历) 身份证号、学历、专业、联系电话及相关项目的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承诺方名称: (公章)

日 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六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一、开标程序

主持: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一)介绍本次开标项目的招投标情况
- (二)介绍本项目开标会上的监标人和工作人员。
- (三) 监标人核查投标人投标在线投标情况情况。
- (四)按投标文件递交顺序同一内容唱标,如有疑问,在唱标结束后方可提出问题
- (五) 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对以上唱标结果进行核对,并进行线上确认结果。
- (六)宣布开标会议结束,请投标人随时关注钉钉视频。

开标会议结束后,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 审查,经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开标记录由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送到评标会 场。

二、评标委员会

- (一)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的代表 1 名(法人或持法人委托书的委托人),技术类专家 4 名,技术类专家均由甘南州交易中心信息科工作人员在行业监管部门(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办)、采购人和甘南州交易中心监督科工作人员的监督下,开标前四十分钟从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医药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严格遵照评标原则负责对各投标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质疑、评价和比较,并出具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 (二)评标期间,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必须必须随时关注钉钉,负责解答 评审专家提出的有关澄清说明事宜。如不在场,则事后不得对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三、评标原则

- (一)评标委员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 文件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87号令第五十五条第三款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 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 (二)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 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 (三)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 (四)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 (五) 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 (六)本项目评标以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单位,当评审得分相同时,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 (七)自评审结束之间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 (八)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价和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的,评审专家 要求该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专家可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四、评标办法

(1) "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评标 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 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3)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 (5)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面向各类型企业进行采购。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文件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10%—20%执行。

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3%—5%执行。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 评审优惠幅度为4%—6%。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

2、小微企业的认定:

- 2.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2.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3 只有当供应商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 2.4 如果小微供应面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
- 2.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 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监狱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5、节能环保产品

如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和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 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 采购办法见评标方法和标准。___

6、接受大中型企业与水源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提供协议复印件)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 1%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 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附件一:《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附件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

附件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附件四:《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甘财采[2022]16号文件。

六、其他注意事项

- (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采购代理机构询问评标 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2)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 (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七、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

- 1、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备基本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令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 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 4、澄清有关问题

澄清内容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元) H. 200 2年 44	1.
需要澄清的	2.
投标人单位名称	
需要澄清的具体内容	
评标专家	
日期	

5、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内 容
1	提供所有材料均与原件一致的承诺书
2	提供参与采购活动前是第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提供供应商诚信经营和履约承诺书
4	投标总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 6、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照以下评分明细表进行评分。
- 7、综合评分明细表:

分值分配

价格部分	商务和服务部分	技术部分
(30)分	(20)分	(50)分

- 8、三项总和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得分最高者为拟中标单位,得分相同时由 采购人确定中标候选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9、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将以招标文件要求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商务和技术等三部分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一) 报价评分 (满 3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分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二)商务和服务评分(满分20分)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文件响	5分	投标文件排版美观、图表清晰的得5分,文件排版差、	
1	应程度	3 /)	图表不清晰的得2分,文件图表模糊难以辨认的得0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1年-至今)已实施过类似成功	
2	业绩证明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投标案例,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分为8分(必须提	
	正次证为		供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	
			章页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作为证明,缺任何一项不计分)。	
		害后服务 5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售后服务	
			承诺,内容包括组织领导机构、响应时间、处理方法、赔	
3	售后服务		建 和售后服务期限有实质性的服务承诺。每提供一项得 1	
			分, 若沒项脱离实际情况的不得分, 满分 5 分。	
		6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实质性的优惠承诺并	
4	优惠条件	优惠条件 2分	2分	作为合同内容履行的得2分,出现没有实质性或不切合实际
			的不得分,满分 2 分。	

(三)技术评分(满分50分)

 	标准	ノ立 ハ 十二 水子		
序号	字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关键技术指标、参	
	会粉点点	参数响应 30分	数要求的得30分,关键技术指标、参数(带★号)每负偏	
	1 参数响应		离一项扣5分,扣完为止;投标产品不满足一般性技术指	
			标要求的,每负偏离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	评分标准
/ , 3	77 75	分值	\$1.24 Marchine
			针对本项目有合理的供货方案,内容包括货物彩图、供
	供化计字		货保护措施、配送方案、使用培训方案和投标人以往同类项
2	供货方案	10分	目供货的彩图(不少于五张),每提供一项得2分,若该项
			脱离实际情况的不得分,最高得 10 分。
		应急方案 10分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应急预案、措施,内
0	应各主安		容包括人员救治、危害控制、责任划分、善后处理和疾病防
3	3 应急方案		控措施。每提供一项得2分,若该项脱离实际情况的不得分,
			满分 10 分。

八、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漏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 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集采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 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 门报告。

-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2022/1/26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 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十二年六月十八日

划型标准规定

- 一、根据《中华人晚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266号),制定本规定。
-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 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二)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诚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1/26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 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人上、互重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

2022/1/26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 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 的企业划型标准。
-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二: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文件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少企业等。

第三条 采购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 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产业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

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枢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 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第八条 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 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二)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 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产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评标时产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资格,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对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 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 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 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

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和国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主意) 新聞好動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 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 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 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

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各属融资。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 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 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 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 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存板模像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明正的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 购扶持政策, 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 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同时废止。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__(标的名称)__,属于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微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综的名称分</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 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u>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u>(中型企业、</u>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三: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有关负责人 就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设为首页 | 收藏本站 |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附件四: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甘财采[2022]16号文件



当前位置: 甘肃政府采购网 >> 综合信息 >> 公告、通知 >> 正文内容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文章来源: 甘肃政府采购网 发布时间: 2022-06-23 18:29 字体: 小 大

各市(州)、县(市、区)财政局,兰州新区财政局,省委各部门、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办公室(厅):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 业发展政策功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结合我省实际,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展行政府采购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规范资格条件设置,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 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般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核视待遇,做对采购项目需求调查的基础上,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 小企业合同份额; 严格落实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二、加快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实施意向公开

各级预算单位要结合批复的采购预算,综合者想部门内部规定、公共资源交易局场地安排等因素,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加快采购预算执行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让更多的供应商提前了解采购信息,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 府采购活动,提升采购结效。从2022年起,各级预算单位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首向公开专权公开采购首向,有条件的采购人,还可在某部门门户网站同步公开本部门,体系统的采购首向。

三. 提高小微企业价格评亩优惠幅度

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给予小概企业的价格和降伐惠,由(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概企业组成联合体现省大中型企业与小概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工 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3%—5%执行,同时,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在规定的价格扣除优惠幅度内,充分结合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从高选择价格扣除比例,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竞争力。

四、全面执行预留份额规定

还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 交中竞争原则和3种一克星形成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各级财政部门对预算单位上报的采购计划,要严格审核预留份额的相关情况,按 采购: 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活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 照公平公正、促进竞争、讲求绩效的原则,引导鼓励预算单位预留更多

五、规范保证金收取,强化履约执行

为切实减轻企业资金负担,降低供应商交易成本,激发政府: 保证金;各级预算单位要综合考虑供应商资信情况。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选择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应当在合同金额10%以下选择适 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 当比例,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明确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 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六、持续开展中小企业合同融资业务

持续加大"政采贷"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充分利用财政部门搭建的 被机构入驻,引导并鼓励平台金融机构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各级财政部门要主动对接当 地金融机构,充分了解当地开展"政采贷"业务存在的问题和障碍,积极争取金 小企业的信贷支持。

七、严格执行中小企业声明函制度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仅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投标供应商需对 《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八、加强监督管理

各级预算单位要认真履行采购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文件规定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各级财政部门加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强化监督检查,畅通供应商投诉、举报渠道。依法法规做好投诉、举报处理 工作,切实维护政府采购领域各类主体的合法权益。

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甘肃省财政厅 2022年6月22日

附件下载
无附件!
[打印文章] [添加收藏

设为首页 | 收藏本站 |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版权所有: 甘肃政府采购网 Copyright © 2015 - 2025 All Rights Reserved 版记C 各1500215-1号 网站主办单位: 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运维单位: 甘肃省财政厅; 联系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东河西路690号 省级采购计划备案(市批)咨询: 0931-8899943 政府采购投诉咨询: 0931-8899986 代理机构注册管理)咨询: 0931-8899921 信息公告(专家管理)咨询: 0931-8899904 甘肃省级商城技术电话:0931-8899989 地州市商城技术电话:0931-82633 甘肃政府采购网(管理交易系统、专家注册、采购人注册、采购计场备案、公告发布、合同备案)技术支持:0931-8891427、8891426; 网站开发单位:甘肃华欣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标证明:6200000107 💩 甘之网安备 62010002000482号

